

桃園縣龍潭鄉龍星國小資源回收種類及注意事項

- 1、廢電池：先放在班級電池回收桶中，再回收至訓導處或資源回收室廢電池回收桶。
- 2、玻璃瓶：去蓋、清洗、輕放至回收箱中（陶瓷不回收）。
- 3、鐵鋁罐：倒空剩餘飲料，清洗、踩平。
- 4、鋁鋁包：倒空剩餘飲料，去除吸管、吸管套、壓平，吸管、吸管套等不回收。
- 5、食用紙器：餐盒剩餘食物倒廚餘桶，擦拭或清洗乾淨並壓平或堆疊，豆漿杯去封口膠膜，清洗並壓平或堆疊，封口膠膜屬廢棄物不回收。
- 6、鮮奶盒：清洗、壓平。
- 7、塑膠類：去蓋、清洗，瓶蓋屬廢棄物不回收。
- 8、養樂多瓶：清洗、踩扁，封口的膠膜屬廢棄物不回收。
- 9、保特瓶：去蓋、清洗、踩平，瓶蓋屬廢棄物不回收。
- 10、紙類：去除膠帶、訂書針、磁鐵等非紙類物件，回收容器必須完全獨立使用，不可混雜其他回收項目，若沾有油漬或髒污則不回收，另外也可自行利用紙箱當作回收容器。
- 11、紙箱：必須撕開封口、完全攤平。
- 12、廢日光燈管：回收至訓導處或資源回收室廢日光燈管回收桶。
- 13、塑膠袋：乾的、不含異物殘渣之塑膠袋才回收。

※謝謝大家的配合※

衛生組